

科创板受理企业上演“速度与激情”

已受理企业整体质地优良,且成长性较好,正在成为资本市场价值和成长并举、重点助力成长的新兴战略平台

“

科创板将成为包含交易制度完善、注册制等资本市场改革的重要试验田,上市标准、交易层次等方面均体现较强的包容性。企业不仅可以通过IPO、CDR两种方式登录科创板,而且尚未盈利的企业也可以通过满足特定的上市标准登录科创板,这在鼓励创业初期的企业获得更多资金的同时,也为后续CDR的推出打下基础。

□ 徐金忠

截至4月18日,上交所科创板已受理企业增至84家。统计发现,2016年~2018年,84家企业的平均归母净利润分别为0.76亿元、1.12亿元和1.51亿元,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47.13%和35.07%。对比全部A股2017年的归母净利润增长幅度,84家科创板受理企业的平均净利润增长高于现有市场水平,显示出充足的成长性。

市场人士表示,科创板在定位上包容性极强,成为包含完善交易制度、注册制等资本市场改革的重要试验田。尚未盈利的企业也可以通过满足特定的上市标准登录科创板。当前,已受理企业整体质地优良,且成长性较好,同时部分尚未盈利企业也得到受理。科创板正在成为资本市场价值和成长并举、重点

助力成长的新兴战略平台。

盈利压力较大

84家企业中,2016年度归母净利润为负的有7家,2017年度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企业有3家,2018年度归母净利润为负的企业有1家,3年归母净利润总和为负的有国科环宇、和舰芯片、优刻得、中微公司、九号智能5家。3年归母净利润总额居首的是中国通号,2016年~2018年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总额96.76亿元,九号智能则是以3年亏损25.84亿元居于排行榜末尾。

这样的归母净利润水平,与现有上市公司来比,有一定差距。以数据较为完整的2016年度、2017年度为例,Wind资讯数据显示,全部A股上市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平均归母净利润分别约为8.12亿元和9.51亿元,其中上证A股平均值分别约为15.84亿元和

18.35亿元,深证主板A股公司平均值分别约为5.79亿元和7.80亿元,中小板公司平均值分别约为2.66亿元和3.15亿元,创业板公司平均值分别约为1.46亿元和1.29亿元。

对此,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人士表示,目前科创板已受理企业多是高科技创新型企业,业务投入大、盈利压力大,单看净利润指标并不能真实反映科创板已受理企业的质地。净利润情况是观察一家公司质地的直观和有效的指标,但对于科创板拟上市企业而言,可能在利润实现上的压力较大,甚至是尚未盈利,但这也正是科创板融资平台的意义所在,即扶持和帮助科技创新企业加速发展。

成长活力充足

统计发现,如果考察84家科创板已受理企业的净利润增长情况,则可以看到科创板已受理企业充足的成长活力。《中国证券报》的报道称,84家企业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47.13%和35.07%,大幅超越其他板块上市公司的净利润增长表现。

沪深交易所2017年报分析报告显示,2017年沪市公司实现净利润约2.62万亿元,同比上升18.55%,增长率创近年新高;2017年深市上市公司实现净利润7295亿元,同比增长20.58%。Wind资讯数据显示,2017年度,全部A股公司的归母净利润增速约为12.84%,全部上证A股公司的净利润增速约为31.15%,全部深证主板A股公司的净利润增速为29.24%,中小板公司净利润增速为-16.40%,创业板公司净利润增速为3.46%。相比之下,科创板已受理企业归母净利润增长幅度遥遥领先。

如果再看2018年相关数据,这样的差距将更加明显。西南证券分析师朱斌指出,受益于周期股业绩的高增长,2018年主板业绩仍然保持了正增长,但中小板和创业板业绩则呈现大幅度负增长态势。

具体来看,安翰科技、容百科技、视联动力、天奈科技、石头科技等拟上市企业2018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速居前;2017年度,安恒信息、乐鑫科技、山石网科、创鑫激光、瀚川智能等拟上市企业归母净利润增速靠前。

价值成长并举

对于科创板拟上市企业净利润指标和利润增长情况,一位券商分析人士表示,这背后可解读的信息较多。目前84家的数目相比其它板块来说是相当少的,所以需要注意数据的代表性问题。现在来看,科创板已受理企业整体盈利情况较好,利润增长速度较快,反映了监管部门在科创板企业筛选上价值与成长之间的平衡。当然,不少已受理企业从归母净利润角度来看,刚刚开始盈利,且利润增速相对不稳定。

国盛证券分析师马婷婷认为,科创板上市标准更贴近发达资本市场(如美国纳斯达克)。不同于我国A股主板和创业板注重财务指标的上市标准,国外发达资本市场,特别是定位于服务高科技产业的板块,在上市审核时淡化盈利指标。对照发现,科创板5项上市标准中仅有一项要求净利润,更加重视市值、现金流、研发投入等综合指标。

首创证券分析师王剑辉认为,科创板将成为包含交易制度完善、注册制等资本市场改革的重要试验田,上市标准、交易层次等方面均体现较强的包容性。企业不仅可以通过IPO、CDR两种方式登录科创板,而且尚未盈利的企业也可以通过满足特定的上市标准登录科创板,这在鼓励创业初期的企业获得更多资金的同时,也为后续CDR的推出打下基础。

“无论是属地证监局,还是上交所,在我们前期沟通、递交材料时候,都没有突出强调利润规模。但是对公司业务模式、现金流、研发投入等指标相当关注,监管部门希望寻找的是创新型的、具有持续成长空间的企业。”一家已受理企业的董事会秘书表示。

重点推荐

外资与内资的“退与进”

近日,市场显著调整,但两融余额仍保持净流入趋势,截至4月12日,两融余额报9661.02亿元,距离万亿元也相差不多。此前两融余额“十连增”,近两个交易日小幅减少。与杠杆资金不断入场不同,近期北上资金出现连续净流出。

10版

“白菜股”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

随着A股年内的这一轮反弹行情,一方面高股价代表贵州茅台奔千元而去,百元股已达17只;另一方面低价股数量也越来越少,年内5元以下的低价股已经被消灭近半,1元以下的个股已经消失,“白菜股”的稀缺性让许多投资者趋之若鹜。不过,目前不少低价股存在基本面或者政策风险,对这类问题股,投资者要谨慎。

10版

每周一论

科创板分流效应
改变新股生态

□ 程丹

更快、更高效、更透明的发审理念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企业申报科创板,也让那些原本符合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上市标准的高新企业转投到科创板旗下。一组数据有着足够的说服力,新光光电、启明医疗、聚辰半导体、中联生物等不少申报科创板的明星企业,本身盈利、营收等财务指标均达到了主板或创业板的上市标准,而这些企业最终选择了科创板。

其实,对于大部分拟上市企业来讲,并不需要做“我是上主板、中小板、创业板还是上科创板”这道选择题,那些和新经济定位还有一些差距的优质传统企业,在发审通过率大增、发审效率和透明度大幅提升、IPO“堰塞湖”水位明显下降的当下,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是最合适的选择;而那些高研发投入、尚未盈利,未来还将持续投入并还可能继续亏损的生物医药、信息技术类企业,科创板无疑是首选。反倒是那些原本就符合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财务标准,又符合科创板定位的高新企业才会陷入两难境地。这时候,上市便利度、融资快慢程度就会成为关键因素,科创板无疑在当前的融资环境中有着极大的优势。

分流储备企业资源不可避免,但这并非坏事。《证券时报》的评论指出,资本市场包容性增强,不同发展阶段、不同盈利模式、不同股权结构的企业都能在A股找到相应的融资渠道,不仅能够让企业高效率地获得资本市场支持,还能提升A股中服务具有核心技术、行业领先、有良好发展前景和口碑的企业能力。同时,分流效应还会倒逼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加速改革,科创板的设立与注册制的试行为现有板块改革提供了理论和经验,尤其是实施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发行审核制度,在根植科创板的同时,也在持续不断地推动现有板块发审制度改革进程,《IPO审核50条》的首次公开就是佐证,系统的监管问答让规则透明化,减少了窗口指导,既明确展示了监管意图,又提高了公平性,是市场化、法治化理念的重要体现。

每周证券编辑部
执行主编:薛秀泓
新闻热线:(010)56805060
监督电话:(010)56805167
电邮:84125512@163.com



债券通一级市场信息平台正式上线

近日,债券通(内地与香港债券市场互联互通合作)一级市场信息平台上线仪式在香港交易所举行。图为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市场监察部执行董事雷祺光致辞。

张炜 摄

延伸阅读

科创板股票发行承销指引出炉

跟投比例2%~5%,锁定期两年;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
股票数量不超首发数量15%

□ 周松林

上交所近日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以下简称《指引》)。《指引》基于证监会《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的框架基础,按照市场主导、强化约束的原则,对科创板股票发行中战略投资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定价配售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和安排。

跟投比例分档确定

《指引》对科创板企业发行引入

战略投资者做出规范,支持科创板发行人有序开展战略配售。《指引》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差异,限制了战略投资者家数,并从概括性要素与主体类别两方面设置了条件资格,并明确禁止各类利益输送行为。

《指引》明确了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制度。为落实“科创板试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制度”的规定,贯彻资本约束要求,促进保荐机构尽职尽责,《指引》明确参与跟投的主体为发行人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该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承诺认购的规模为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数量2%~5%的股票。具体跟投比例根据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模分档确定,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指引》明确,跟投股份的锁定期为24个月,期限长于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未按

照《指引》及其作出的承诺实施跟投的,发行人应当中止本次发行。

“绿鞋”不超首发15%

《指引》规定了科创板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安排。为引导承销商在定价中平衡兼顾发行人与投资者利益,促进一级市场投资者向更为专业化的方向发展,《指引》规定,承销商向获配股票的战略配售者、网下投资者收取的佣金费率应当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合理确定。

根据《指引》,科创板设置超额配售选择权(“绿鞋”)制度,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发行

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市场交易价格低于发行价格的,获授权的主承销商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以不超过发行价的价格买入股票。

上交所强调,设置超额配售选择权的主要作用是稳定新股价格,能否达到预期效果与主承销商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密切相关。《指引》强化了主承销商在“绿鞋”操作中的主体责任,对行使安排、全流程披露、记录保留、实施情况报备等方面作出要求,并规定主承销商不得在“绿鞋”操作中卖出为稳定股价而买入的股票(“刷新绿鞋”)。

《指引》细化了发行定价配售程序。为促进网下投资者理性报价,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审慎定价,《指引》强化了网下投资者询价报价约束,允许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合理设置询价条件与细化分类配售,同时为充分揭示个别新股定价偏高的投资风险,设置了梯度风险警示机制。